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4月25日和2022 年05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20,000万 元,其中,为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朗脉")提供担保的总 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该额度在授权期限 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官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 大会审议。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证常州朗脉融资事项的顺利进行,2022年8月12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BZ061822000479),本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为常州朗脉与江苏银行申 请的上述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 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2年3 月31日)	截至目 前担保 余额	本次新 增担保 额度	担保额度占 上市公司最 近一期净资 产比例 (截至 2022 年3月31日)	是关担保
江苏常铝 铝业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常州朗脉 洁净技术 有限公司	100%	28.30%	0	1000 万元	0.32%	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金额在公司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工商基本情况

名称: 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扬路11号

法定代表人: 王伟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8日

经营范围:从事洁净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洁净设备制造;机电设备安装;装修装饰材料、管道配件、环保设备、仪器仪表的 销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电力 工程、通信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电子建设工程的施工、项目管理;计算机系统服 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 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 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门窗制造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截至2022年3月31日,常州朗脉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情况:资产总额15,300.56 万元,负债总额4,329.46万元,净资产10,971.1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8.30%;

2022年1-3月, 实现营业收入636.00万元, 利润总额-447.6万元, 净利润-430.18万元。

- 3、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不存在失 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4、与公司的关系: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朗脉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2、保证人: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担保最高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 4、保证担保的范围: 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

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五、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为保证相应子公司、项目公司的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在子公司、项目公司申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信托、融资租赁、保理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对外担保,2022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20,000万。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04月27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7)。

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批担保额度合计220,000万元,实际已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65,356万元,占2021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20.74%,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担保逾期情况,亦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三日